

# 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服裝繡學號規定

(一)

服裝樣式	性別	顏色
1.夏季校服	男生	綠
	女生	紅
2.冬季校服上衣	男生	綠
	女生	紅
3.體育服(夏季冬季)	男生	綠
	女生	紅
4.體育外套	男生、女生	白
5.冬季校服外套	男生、女生	咖啡

(二)

- 字體大小: 1.5cm  
 中文字型: 楷書體  
 英文字型: 粗黑體  
 左邊為班級編碼  
 繡於右胸前，與校徽相對偏上

姓名

班級



學號後五碼



# 【學生服裝儀容檢查規定】

103年3月4日服裝儀容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3月9日服裝儀容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## 一、檢查辦法：

- (一) 開學當日實施第一次服裝儀容檢查。
- (二) 爾後每月一次於全校升旗時實施檢查。
- (三) 隨時實施不定期抽檢。
- (四) 檢查不合格者，得責令其改善並複檢至合格。

## 二、學生服裝之規定如下：

### (一) 制服及運動服裝依下列規定穿著：

- 1、穿著制服時，配黑色皮鞋，短統白襪。
- 2、體育課當天，著運動服裝，配白底球鞋，短統白襪。
- 3、白襪需高於腳踝之上，不可穿踝襪。

### (二) 其他

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、熱之感受，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。天氣寒冷時，學生在校服(含外套)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，例如便服外套、帽T、毛線衣、圍巾、手套、帽子。帽T的帽子與圍巾須塞到外套內，到達教室後須脫掉便服外套。

### 2、穿耳洞者，不可戴耳環到校。

2.1 穿耳洞需戴塑膠透明耳針者，請家長出具證明後送至生教組，並保證不在校戴耳環或者有顏色之耳針，否則依校規處理。

### 3、個人使用合格的學校皮帶、書包。

3.1 學校規定之書包及背包皆不可故意塗污寫字及掛帶飾品。

### 4、上學期間一律不准穿戴首飾及化妝。

4.1 祖傳項鍊及護身符必須攜帶者，至學務處領取申請表，填妥後送交生教組，並應懸掛於校服內，不得露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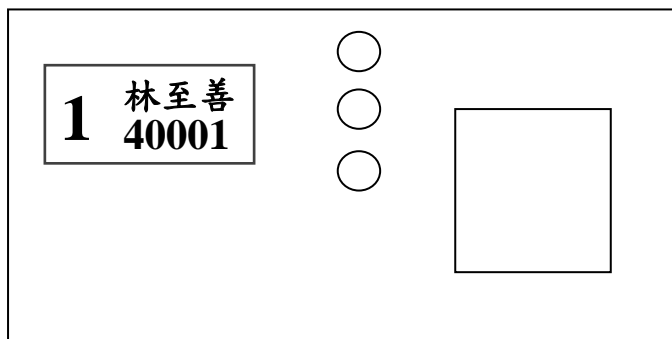
### 5、同學應穿著白色棉襪，襪長至少高於足踝三公分，不可穿著絲襪、踝襪或隱形襪。

### 6、褲長應合乎規定，不可過長(短褲不可長過膝)、過短或過寬鬆(如垮褲)。

### 7、髮禁雖已解除，但禁止同學染髮、燙髮、上髮雕。

### (三) 服裝繡學號注意事項：

建議修改為：



姓名大小：每個約1.5公分見方

注意事項：1. 姓名左方數字為班級，需加大。

2. 姓名下方為學號，繡學號後5碼，學號於右胸口袋高處。

2. 外套繡在右胸(校徽另一方)。